

副 本

發文方式：紙本郵寄

檔 號：

保存年限：

臺中市清水區公所 開會通知單

受文者：本所民政課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7月10日

發文字號：清區民字第1130016047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防災辦公室會議議程、提案附件

開會事由：113年7月份災害防救辦公室工作會議

開會時間：中華民國113年7月31日（星期三）上午9時

開會地點：本所二樓第二會議室

主持人：蔡區長慶生

聯絡人及電話：張睿 04-26270151#202

出席者：臺中市政府環境保護局(清水區清潔隊)、臺中市清水區衛生所、臺中市政府消防局第四大隊清水分隊、臺中市政府消防局第四大隊清泉分隊、臨江里韌性社區、顏主任秘書詒啓、鄭課長坤明、林課長碧茹、余主任秉宥、王課長友源、王課長心怡、陳課長麗慧、紀主任香如、林主任秀珍、高主任孟修

列席者：

副本：臺中市政府警察局清水分局、臺中市後備指揮部聯絡官、空軍第三戰術戰鬥機聯隊聯絡官、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田水利署臺中管理處、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中區營業處、台灣自來水公司清水營運所、欣彰天然氣股份有限公司、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油品行銷事業部台中營業處台中供油中心、台灣佳光電訊股份有限公司、中華電信臺中營運處、本所民政課

備註：

臺中市清水區公所

臺中市清水區 113 年度 7 月份災害防救辦公室會議

簽到名冊

113 年 7 月 31 日(星期三)

單位	編組	姓名	簽到
區長	指揮官	蔡慶生	蔡慶生
主任秘書	副指揮官	顏詒啓	顏詒啓
民政課課長	幕僚查報組(一)組長	鄭坤明	鄭坤明
公建課課長	搶修組(一)組長	王友源	王友源
農業課課長	搶修組(二)組長	林碧茹	林碧茹
社會課課長	收容救濟組組長	陳麗慧	陳麗慧
人文課課長	幕僚查報組(二)組長	王心怡	王心怡
秘書室主任	總務組長	余秉宥	余秉宥
人事室主任		紀香如	高孟修代
會計室主任		林秀珍	林秀珍
政風室主任		高孟修	高孟修
環保局-清潔隊	環保組組長	邱雅琳	吳靜欣代
衛生所	醫護組組長	楊羽菁	
臺中市政府消防局 第四大隊-清水分隊	小隊長	洪景彬	洪景彬
臺中市政府消防局 第四大隊-清泉分隊	小隊長	姚啟璋	陳弘禮
臨江里長	韌性社區	洪敏哲	洪敏哲
防災承辦人		張睿	張睿

臺中市清水區公所 113 年 7 月份災害防救辦公室工作會議議程

壹、時間：113 年 7 月 31 日上午 9 時

貳、地點：本所二樓第二會議室

記錄：張睿

參、主席：蔡區長慶生

肆、出席人員：如簽到表

伍、主席致詞：

有關於本次凱米颱風災害應變中心的情形，與中心各位成員做一個探討：

一、當颱風來襲而成立災害應變中心的一級開設時，災害應變中心所屬的編組成員應進駐災害應變中心，統一接受災害應變中心的調度，這是一個最基本的態度。

二、副指揮官、各編組組長、成員、進駐人員及輪值主管應清楚了解自己所職掌的職務。

三、當災害應變中心成立時，安排到的輪值主管應清楚了解自己的職責，如何支配應變中心並及時應對災情的發生。各駐守人員應統一接受應變中心的調度，並且不應區分所謂的權責單位，例如這個案子在平時是由海線工程大隊處理，災情發生時就通報海線工程大隊處理之後就無所作為。這不是正確的態度，而是應當努力先將危難排除，災後再回歸權責單位處理。災害發生時應不分彼此，這是應有的認知。應變中心的副指揮官、各編組組長及輪值主管等也要有能力判斷通報單應該要由那一編組來完成，不能一味將通報單集中交由某一編組處理，如僅交由清潔隊處理；應視人力、災害規模大小去應對，視情況交由工班甚至開口契約廠商去處理。不是承辦人寫什麼就是什麼；副指揮官、各編組組長及輪值主管應當要有能力做有效的判斷及因應。

本次凱米颱風造成的災情，可以看出來災害應變中心在處理災情時的缺失，這些都是必須要改善的。

四、市長很重視各區防災應變中心的整備應變工作，所以市府於防災應變中心成立時每天至少召開 2 次視訊會議。區級應變中心所掌握的資訊非常重要，幕僚查報組及收容救濟組應當將最新的資訊，如災損、收容人數等資訊統一彙整於一張統計表，以利於市府召開災害會報時，應變中心能夠及時將資訊反應給市長。

陸、業務報告

- 1、依據內政部強化地區災害防救計畫(地震)推動計畫指導方針、臺中市政府「強化地區災害防救計畫(地震)-境況模擬桌上演習」推動實施計畫，本年度將由南屯區公所作為示範區公所，本所依計畫於115年度辦理桌上演習。
- 2、依據內政部強化地區災害防救計畫(地震)推動計畫指導方針、臺中市政府「強化地區災害防救計畫(地震)-境況模擬桌上演習」推動實施計畫，本年度將由南屯區公所作為示範區公所，本所依計畫於115年度辦理桌上演習。。
- 三、各區公所辦理區域聯防合作會議目前建議辦理期程為10~11月，本組區域聯防公所為外埔區公所、本所、大甲區公所及大安區公所。第一次區域聯防會議主辦區公所為大甲區公所。依據本年度強韌臺灣大規模風災震災整備與協作計畫第2工作小組會議決議：主辦區公所由區長擔任主持人，與會區公所由副區長或主任秘書帶隊，並發函邀請本市災害防救辦公室及逢甲大學共同與會。

柒、各編組工作事項及報告

1、幕僚查報（一）組：民政課

1. 負責本區防救災工作幕僚作業。
2. 整備本區災害應變中心各編組人員名冊及查(通)報小組人員名冊，並隨時更新。
3. 隨時盤點及測試相關防災器具（如：衛星電話、無線電話等）相關設施整備。

幕僚查報（二）組：人文課

洽請軍方支援事項(後備指揮部搶救組、五八砲指部、空軍三聯隊)。

2、搶修（一）組：公建課

1. 已完成備妥砂包500包。
2. 抽水機均每月進行維護保養及測試。
3. 災害緊急搶修開口契約已簽約完成。

搶修（二）組：農業課

災害侵襲時，注意土石流等災害情資，配合通報作業。

3、農田水利署臺中管理處-清水工作站：

災害侵襲時，溝渠堵塞或破損等災害情資，配合橫向通報作業。

4、搶救組（消防分隊）：

1. 清水分隊:將全力配合公所應變中心，支援救災掌控整備等相關事項。

2. 清泉分隊:將全力配合公所應變中心，支援救災掌控整備等相關事項。

5、收容救濟組：社會課

1. 臨時避難收容處所隨時進行檢視與整備。

2. 強化本區臨時避難收容處所開設及管理能力，提昇災害救助工作效率及品質，並完成協力廠商合作備忘錄事宜。

6、環保組：清潔隊

1. 整備抓斗車及垃圾車，配合道路廢棄物排除及災後環境消毒事宜。

7、總務組：秘書室

1. 配合應變中心各組物資採購相關事宜。

2. 本所相關機電設備，目前業已配合檢測完成。

8、醫護組：衛生所

配合應變中心成立醫療小組，並全力配合後續的救護等相關事宜。

9、治安交通組:清水分局

1. 災害侵襲時，加強各派出所巡邏，配合管制、指揮等相關事宜。

2. 發現災害發生立即查報。

10、維生管線組：各事業單位

1. 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配合應變中心成立，成立搶修小組及搶救機具，進行搶修。

2. 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配合應變中心成立，成立搶修小組及搶救機具，進行

搶修。

3. 欣彰天然氣股份有限公司：配合應變中心成立，成立搶修小組及搶救機具，進行搶修。
4. 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配合應變中心成立，成立搶修小組及搶救機具，進行搶修。
5. 台灣佳光電訊股份有限公司：配合應變中心成立，成立搶修小組及搶救機具，進行搶修。
6. 中華電信臺中營運處：配合應變中心成立，成立搶修小組及搶救機具，進行搶修。

11、國軍支援組：

1. 後備指揮部搶救組：配合應變中心成立，派遣救災機具，並做好隨時進場相關事宜。
2. 五八砲指部：配合應變中心成立，派遣救災機具，並做好隨時進場相關事宜。
3. 空軍三聯隊：配合應變中心成立，派遣救災機具，並做好隨時進場相關事宜。

12、臨江里韌性社區（洪里長敏哲）：本里韌性社區組織編制，仍持續維運進行整備中。

捌、提案討論

提案一、調查本所災時重要業務事項業務人員召集體制、召集調查緊急返回辦公時程。

說明：依據113年度臺中市「強韌臺灣大規模風災震災整備與協作計畫」各區公所執行績效評核實施計畫，調查重要業務事項業務人員緊急返回辦公時程、提出業務人員不足之對策、建立通訊中斷時期業務人員安全及預計返回時間通報機制，爰請各課室協助調查所管人員居住地至公所距離計算出召集時間（如附件格式所示），並於會後三天內交於業務課以利彙整。

決議：照案辦理。

玖、臨時動議：

提案一、臨江里韌性社區反應：這次凱米颱風造成里內 60% 的部分淹水，25 日當天 20 時中央路段的部分就開始積水。華江南街及橋江北街的清水大排的旁邊淹水情形一樣嚴重。

說明：颱風當天適逢大潮，動用了 4 台抽水機仍無法有效抽水，造成積水無法排除，原因是排水溝被雜草堵住，農水署平常也沒有確實清理。

決議：請權責單位研議辦理。

提案二、政風室高主任孟修：[臺中市政府政風處](#)所製作的台中市政府「陽光『鄉』隨幸福『廉』結」動畫影片，請大家賞析。

決議：請各位主管在辦理採購業務及辦理評選時，必須確實遵守利益迴避原則。

拾、主席結論：

一、請災防辦公室各編組成員，能夠確實依照主席致詞的四點，加以改進災害應變中心在處理災情時的缺失。

二、感謝各單位參加本次的工作會議，也感謝此次颱風的支持，颱風過後的一些損害情形也請各權責單位向上反應。

拾壹、散會：